

唐河县交通运输局文件

唐交〔2022〕178号

签发人：张超勇

办理结果：A

对县政协十三届第一次会议 第C046号提案的答复

马春源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改进312国道唐河至南阳段水泥隔离墩”的提案收悉。首先非常感谢您对我们交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自收到您的提案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针对提案中关于我县交通运输业中存在的相应问题，进行了全面的回顾和分析。现将有关信息回馈如下：

上级交通部下达G312唐河至南阳段隔离设施建设计划，该项目严格按照设计进行施工。我局安排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对全线进行排查，加装反光标识，对标志标线进行排查补充。进一步保护过往车辆和沿线群众的安全出行。

再次感谢您对交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一如既往的关注我县交通事业发展，多提宝贵意见，为我县交通工作的顺利开展建言献策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唐河县交通运输局 60360102

联系人：谢昕 18625676966

顾鸿 13838727711

邮政编码：473400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，县政府办公室，唐河县物资局。

唐河县交通运输局

2022年9月10日印发

(共印5份)